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围海，证券代码：002586）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2020 年 7 月 20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因公司的基本户被冻结，资金无法正常支付，投标保函无法正常开立，影响公司正常招投标的推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 4、经公司与围海控股确认，截止公告日，围海控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关联方江西蓝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都文化”）累计被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控股”）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为 4,750 万元，围海控股向公司出具承诺，其将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以前无条件偿还上述资金。公司及其关联方为围海控股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的 6 亿元。2019 年 4 月 27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承诺将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前无条件归还银行的贷款，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解除存单质押，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除违规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3、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由于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及 13.3.2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甬证调查字 201905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2019 年 8 月 15 日、9 月 12 日、10 月 11 日、11 月 8 日、12 月 6 日、2020 年 1 月 3 日、2 月 10 日、3 月 9 日、4 月 8 日、5 月 7 日、6 月 8 日、7 月 7 日、7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以上公告的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如果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9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因公司的基本户被冻结，资金无法正常支付，投标保函无法正常开立，影响公司正常招投标的推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6、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因2019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7、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新增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确认新增占用公司资金3,100万元，剩余金额仍在排查中。

8、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9,686,57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59%，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的公告》。

9、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10、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